

典範 點燈

陳麗莉／屏東市和平國小校長

「人在公門好修行」，而教育工作者修行的內涵，不只將眾人的事與物做好而已，何其有幸，我們面對的是一群孩子，是一群可塑性大、潛能亟待啓發的孩子！更重要的是身為校長領導群倫，影響孩子的發展更是既深且遠。因此，擔任校長角色不能不兢兢業業為師生典範，不能不盡心盡力幫師生點燈。

好校長首重優質典範

當我們期盼老師要愛護學生，用心教學，充實專業知能時，校長必先進德修業，作教師的楷模；

當我們希望孩子需尊師重道，認真學習，與人和睦相處時，校長必先尊重關懷，作學生的榜樣；

當我們要求行政要身先士卒，服務教師，具良好行政績效時，校長必先積極主動，為行政之表率；

當我們期待家長熱心參與，支持校務，與學校合夥經營時，校長必先釋出善意，當家長之先鋒；

當校長盼望社區提供資源，協助學校，能彼此互助互

惠時，校長必先走入社區，為社區之領航。

一個學校只有一位校長，是眾人矚目之焦點，倘若校長品德高尚，具真知灼見，富專業知能，能敬業樂業，足為教師、學生、家長及社區之典範，則必定風行草偃，帶動學校與整體社區文化，趨向更高品質之方向邁進；假設自己尚覺不足，應比教師更積極修為，才能獲得教師和家長的信賴與信服。

好校長必能用心點燈

校長的典範猶如一盞明燈，引領學校相關成員迎向光明，然而，校長絕對不只是一盞明燈，校長更應負有點燈之責。讓教師、學生、家長，人人都是一盞明燈，照亮自己，更照亮別人。

點燈應從點燃心燈開始，以同理心尊重接納，校長一句問候的話，一個微笑，讓學校成員感覺溫暖，彼此尊重，彼此關懷，自然營造溫馨氣氛；善用獎勵制度，一份小禮物，一紙獎狀，激發師生樂於教學與學習，願意積極向善與向上，由此不難涵育和諧的人文氣息與樂觀進取的態度。其次，點燈應具有效策略，有些燈不是那麼好點，我們不能因為難點就任其在暗夜哭泣，應體認學生有其個別差異，教師亦然。必須提供充實的設備，引進各方資源，安排符合需求的成長活動，建置良好的教與學之環境，以因應教學需求及發揮潛移默化之功。

學校任何疑難問題，應運用智慧深入瞭解原委，膽大心細勇於承擔責任，積極解決問題；更要敏於覺知問題之所在，以防範未然，減少不必要之精神耗損，讓師生教與學都安全無虞；對於外力之介入，能不卑不亢堅守該守之原則，外圓內方，以誠懇及專業說服不合理的外力，以達圓融圓滿處事。

結語

值此民意高漲之時代，校長角色日益難為，當放下身段，每日自我反省，放寬胸懷，廣納建言，廣結善緣，以整合資源，形成支持學校教育之一股助力；將教育視為志業而非職業，志業必定要有理想，要有遠見，克服困難是必經之過程，面臨挫折，不必氣餒不必灰心。勤於進德修業為典範，用心經營教育來點燈，則經過之處必定燈火通明，照亮自己，也照亮別人。

